

「ACW SOUTH 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場地借用及使用辦法

- 一. **借用說明：**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資安深耕及沙崙實驗計畫-智慧沙崙物聯網資安實證計畫」進駐臺南沙崙綠能科學城 C 區，建置我國第一座資安演訓實證場域「ACW SOUTH 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為促進臺灣資安產業發展，活絡「ACW SOUTH 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之使用效益，依開放及共用原則，訂定場地借用及使用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二. **借用資格（本場域聚焦資安產業，借用資格如下）：**
 - 1、相關產業組織、團體
 - 2、相關產業合作廠商
 - 3、相關產業專家顧問
 - 4、活動性質與產業相關但不限於特定領域之廠商（由基地維運辦公室認定）
- 三. **借用目的限制：**
 - 1、相關產業之交流活動
 - 2、相關產業之技術性活動（教育、訓練、研討等）
 - 3、相關組織、團體之交流活動
 - 4、相關技術、產品活動（由基地維運辦公室認定）
 - 5、上述類別之活動，均不得為收費活動，且嚴禁任何銷售行為
- 四. **可借用時間：**
 - 1、週一至週五(國定假日及特殊例假日除外) 9:00~12:30、13:30~18:00。
 - 2、上述時段以外，基於人力及安全考量，基地維運辦公室保有場地租借決定權。
- 五. **借用申請程序：**
 - 1、申請單位於活動開始十個工作天前向基地維運辦公室提出申請，線上申請網址：
<https://visitor.secpaas.org.tw/>
 - 2、基地維運辦公室收到通知後五個工作天內以 Email 通知申請結果。
 - 3、活動結束，需由基地維運辦公室人員確認場地復原完畢。
- 六. **相關費用說明：**

項目	費用	說明
場地借用	免費	活動期間基地維運辦公室人員僅負責開啟場地、協助確認場地與設備使用方式，不負責其他工作。
人為造成之場地、設備毀損	視維修廠商報價	由基地維運辦公室配合之維修廠商進行報價，並由申請單位直接支付維修費用。

七. 取消申請：

- 1、若因任何因素，活動無法如期舉行，最遲應於活動日前一週來信，並以電話向基地維運辦公室提出說明，協調變更或取消申請。
- 2、未提前取消者，將取消六個月內借用資格。

八. 使用場地回饋方式：

「ACW SOUTH 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以下簡稱本場域)目前為免費使用場地，申請單位提出申請並完成預定後，須同意配合以下方式協助推廣及活絡本場域：

- 1、於所申請之活動各式文宣(電子或實體)的地點部分以「ACW SOUTH 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Logo 標示，或置於場地協力單位處。
- 2、於活動開場或中場休息時，以影片、簡報等形式簡介本場域。

九. 注意事項：

- 1、所有注意事項載明於「ACW SOUTH 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場地借用規範」，並視為場地租借合約，請詳細閱讀後再點選同意。如有違反載明之情事，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概由申請單位負完全責任。
- 2、基地維運辦公室如有特殊需要必須收回場地自行使用時，得於收回日五日前，通知原申請單位另議借用時間或取消原許可借用時間。
- 3、申請單位如需進行各類活動宣傳(網路或實體)，相關宣傳資料需同步提供給基地維運辦公室確認，未依規定提供資料者，有權逕行取消活動。
- 4、活動若需於場地佈置宣傳物(海報、標語等)，需由基地維運辦公室人員在場確認。未確認之佈置，基地維運辦公室人員得逕行拆除之。
- 5、實際使用與申請時之名目或內容不符者，基地維運辦公室得令其立即停止使用，並得取消其爾後場地申請之權利。
- 6、如需於活動前場勘，或對於現場設備有疑問，請提前與基地維運辦公室聯繫。
- 7、基地維運辦公室保留隨時修正本辦法之權力。

十. 場地借用規範：

- 1、申請單位在借用場地期間，負有妥善使用及保管場地之責任。
- 2、申請單位應視其活動性質及需要，自行對其物品、裝潢品、工作人員及參加民眾投保火險、竊盜險、人身安全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等。
- 3、申請單位之任何活動應注意人身安全，活動期間所有與會人員之人身安全由申請單位完全負責，基地維運辦公室僅提供場地，不負其他人身安全責任。
- 4、申請單位於活動場地內之個人財物、服裝、器材及其他有價物，由申請單位自行保管並完全負責，基地維運辦公室僅提供場地，不負保管之責，如有遺失、偷竊、損壞，申請單位應自行負責。

- 5、若為專案配合申請長期借用時，依場地登記視情況借用，以一個月為限；若有特殊個案需求，須主動向基地維運辦公室通報，並經主管機關核備同意後，始得辦理。
- 6、申請單位請配合相關借用及使用規定，於下午 5 點半前離開，注意自身人身安全，避免發生意外。
- 7、場地佈置或借用物品應事先徵得基地維運辦公室同意，用畢應負責回復原狀或返還。
- 8、場地之牆面不得塗寫釘掛，黏貼請使用環保黏土、無痕膠帶。家具可搬動以能復原為原則。
- 9、本場地內嚴禁明火，且嚴禁展示任何有毒或易燃氣體(物)，違反者得以立即停止其活動或展示。
- 10、依據中華民國菸害防制法規定，本場地室內全面禁煙。
- 11、未經基地維運辦公室同意不得裝置耗電量大之電器設備，若有違反造成場地任何之損失，申請單位須負責善後及賠償，申請單位不得異議。
- 12、申請單位應於活動結束後將場地清潔乾淨，油膩污垢應以清潔劑洗淨。本場地未收場地費及清潔費，申請單位應自備垃圾袋並於活動後將垃圾帶離，並將非本場地所提供之物品或佈置等拆除運離會場。
- 13、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基地維運辦公室得不予許可；已許可者，可強制停止其使用：
 - (1) 違反本辦法或其他法令規定。
 - (2) 妨害社會善良風俗或影響公共安全者。
 - (3) 活動內容與申請使用內容不符或將場地轉讓他人使用者。
 - (4) 其他經基地維運辦公室認為不宜使用者。
- 14、損害與賠償：使用本場地及相關設備器材，應善盡維護保管責任，遵守本辦法規定，若有任何違反或損壞，應負責賠償或修復。
- 15、申請單位於本場地辦理之活動內容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權及違反相關法令，如有觸法者由申請單位自行負責，與基地維運辦公室無涉。倘若影響到基地維運辦公室名譽者，基地維運辦公室保留法律追訴權。
- 16、申請單位違反本辦法規定，且勸阻無效者，基地維運辦公室得禁止未來申請使用。
- 17、本人（公司、單位）對於上述規定已充分了解並同意遵守，特立切結。

*若不同意遵守「ACW SOUTH 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場地借用規範，將無法申請借用。

ACW SOUTH 數位產業署沙崙資安服務基地維運辦公室

◎ **基地地址**：台南市歸仁區歸仁十三路一段 6 號 1 樓(C101 室)

◎ **計畫網址**：<https://www.acw.org.tw/ACWSouth/Default.aspx?subID=1055>

◎ **聯絡資訊**：

➤ 吳小姐，電話：(06)303-2260#145，E-mail：annawu@iii.org.tw

➤ 李先生，電話：(06)303-2260#105，E-mail：yuehanli@iii.org.tw